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KERRY PROPERTIE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慈善捐贈政策

1. 政策聲明

- 1.1 嘉里建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承諾透過慈善捐贈和其他形式的社區投資，支持所在社區內有意義活動。
- 1.2 此慈善捐贈政策（「本政策」）之目的是確保本公司的社區投資與我們的核心價值一致，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
- 1.3 本政策為決策過程提供指引及載列慈善捐贈及社區投資之匯報及審批機制。為協助執行本政策，本集團各業務部門、財務部和可持續發展及傳訊部將監察捐贈機制，以確保提高問責性、透明度及有效性。

2. 項目範疇

- 2.1 本集團於香港及內地就七個主要範疇提供捐款及/或物品捐贈及贊助: (i) 支援長者及有需要人士; (ii) 兒童及青年教育及發展; (iii) 學術及科學活動; (iv) 天災救助及援助; (v) 藝術及文化推廣; (vi) 環境保育; 及(vii) 公益創業及社會企業。本集團或會因應本公司主席及任何一位董事之批准，將慈善捐贈及/或贊助擴展至其它範疇。

3. 承諾

- 3.1 本集團將每年分配一筆捐款額，用於香港及/或內地之慈善團體或活動。該捐款額將不時按照當時的情況作出檢討，而對該捐款額作出任何認為合適的變動，將須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
- 3.2 所有慈善捐贈必須符合適用法例及法規下的法律和道德標準，並反映本公司的核心價值與可持續發展目標。

4. 紀錄及匯報

- 4.1 本集團之有關業務單位在物色適合的香港及/或內地之慈善團體、慈善捐贈或贊助項目後，應遞交一份申請表格（見附件之格式或由主席批准之其他格式）予本公司主席及任何一位董事或首席財務官批准。已獲批准的申請表格的原件須交予本集團之財務部作保存紀錄，並將表格副本交予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及傳訊部作匯報之用。
- 4.2 本集團之財務部必須保存本集團每次慈善捐贈或贊助之紀錄，包括受助者資料、捐贈數額及捐贈日期，以及編製季度捐贈摘要，以供董事會於各董事會會議上作參考。
- 4.3 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及傳訊部將於本公司年報及/或可持續發展報告內向股東匯報本集團之慈善捐贈及贊助詳情。

5. 本政策的檢討

- 5.1 董事會負責監督和檢討本政策的有效執行，以確保其相關性和有效性。